

两部长 畅谈亚投行“开张”新热点

本刊记者 | 黄悦

10

2016年1月16—18日，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开业仪式系列活动在北京举行。经两年多时间筹备，由我国倡议成立、57个成员国共同筹建的亚投行步入开业运营的新的历史阶段。16日亚投行理事会成立大会上，财政部部长楼继伟当选为亚投行首届理事会主席，副部长史耀斌担任中国副理事。系列活动结束后，楼继伟部长、史耀斌副部长就亚投行开张运营等外界关心的热点问题接受了记者的采访。

谈亚投行成立： 精诚合作、协同配合

自2013年10月中国领导人首次提出筹建亚投行的倡议以来，域内外国家积极响应并不断取得重大进展。2014年10月，首批22个意向创始成员国签署《筹建亚投行备忘录》。随后，先后有35个域内外国家作为意向创始成员国加入了亚投行，意向创始成员国的数量增加至57个。2015年6月底，《亚投行协定》签署仪式在北京举行，已通过国内审批程序的50个国家正式签署协定。2015年12月25日，《亚投行协定》达到生效条件，亚投行正式宣告成立。

“亚投行的成立，是国际经济治理体系改革进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重大

事件。”楼继伟表示，在当前全球经济低迷、亚洲基础设施缺口巨大的背景下，亚投行的成立因应了亚洲地区广大发展中国家的迫切需要，得到了国际社会的积极响应。

“亚投行正式开张运营，步入新的发展阶段，这份成绩的取得来之不易，是各方齐心协力、精诚合作、共同努力的结果。”楼继伟回顾两年来筹建工作时说，中方与各创始成员国一道，坚持“开放的区域主义”，欢迎所有有兴趣的国家加入亚投行；坚持按照多边化原则推进筹建进程，民主协商、增进互信，使各方在较短时间内就《亚投行协定》达成共识，并推动协定于2015年12月25日达到生效条件，亚投行正式宣告成立，实现了预期设想和目标。在筹建过程中，中方各部门协同配合，共同推进筹建工作。全国人大及时批准《亚投行协定》，完成中方内部立法程序，外交部牵头《总部协定》磋商，北京市政府积极落实东道城市承诺，等等，为《亚投行协定》生效及顺利完成筹建做出了重要贡献。

谈治理结构： 三层管理架构基本到位

亚投行设立理事会、董事会、管理层三层管理架构。理事会是亚投行的最



高决策机构，拥有对亚投行重大决策的最终审批权。按照多边开发银行惯例，理事会主席一般由承办理事会年会的成员轮流担任。

作为亚投行首届理事会主席，楼继伟介绍说，理事会成立大会选举金立群先生为亚投行首任行长；通过了理事会议



事规则、董事选举规则等其他决议；选举各选区董事或代表，组成亚投行董事会。董事会将在理事会授权下行使日常决策和监管权力。

“理事会、董事会和管理层三级管理架构基本到位，为亚投行顺利开业运营提供了治理条件和基础。”楼继伟表

示，作为本届理事会主席，他将与其他成员理事一道，充分发挥理事会的指导和决策作用，继续为推动亚投行规范运作、高效运营、透明廉洁、稳步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董事会是在理事会的授权下负责监督、指导亚投行日常运营的机构。关于

中国将在亚投行董事会中发挥的作用，亚投行中国副理事史耀斌介绍说，亚投行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将分别来自9个域内成员选区和3个域外成员选区。中国作为第一大股东国，拥有单独选区。中国理事将提名中国董事人选，并经由理事会投票选举后产生。中国董事



亚投行首届理事会主席
楼继伟

作为中方在亚投行董事会的代表，将与其他选区董事一道，参与理事会准备工作，制定银行政策，就银行业务做出决定，监督银行管理与运营并建立监督机制，批准银行战略、年度计划和预算等重要管理事项。

史耀斌表示，亚投行成立后，财政部作为亚投行的对华合作窗口部门和中方股东代表，与亚投行其他成员一样，将通过理事会、董事会等治理机制参与亚投行的管理和决策。按照惯例，由中国财长担任亚投行中国理事，并指定一名副财长担任副理事，中方理事或副理事将代表中方出席理事会年会及其他活动，参与亚投行的治理和重大事项决策。

谈股本及投票权： 遵循“基本大法”，不求一家独大

亚投行的法定股本为1000亿美元，域内外成员认缴股本在75:25范围内参照GDP比重进行分配，并尊重各国的

认缴意愿。而亚投行的总投票权则分为股份投票权、基本投票权以及创始成员享有的创始成员投票权。每个成员的股份投票权等于其持有的亚投行股份数；基本投票权占总投票权的12%，由全体成员平均分配；每个创始成员同时拥有600票创始成员投票权；基本投票权和创始成员投票权占总投票权的比重约为15%。

基于上述规则计算，中方认缴股本为297.804亿美元，占总认缴股本的30.34%，现阶段为亚投行第一大股东；中国投票权占总投票权的26.06%，也是现阶段投票权占比最高的国家。对此，史耀斌表示，自亚投行意向创始成员申请截止日以来，尚无新成员加入亚投行，各意向创始成员的股本及投票权均未发生变化。未来随着新成员的不断加入，中方和其他创始成员的股份和投票权比例均将有可能被逐步稀释。

史耀斌介绍，作为亚投行第一大

股东，中方将向亚投行提供最大的资金支持，中国的股本金占亚投行总股本金30.34%，首笔11.91亿美元股本金已缴付到位。亚投行成立后，中方作为重要股东国，将遵循多边程序和规则参与银行的管理，推动亚投行规范运作、高效运营，为亚洲基础设施建设和区域经济合作做出积极贡献。

对于亚投行成立后中国是否申请亚投行资金支持的疑问，史耀斌也明确给出了“暂不考虑”的回答。“中国作为目前亚投行最大的股东国和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完全有资格获得亚投行的贷款项目支持。”史耀斌说，但考虑到亚洲地区基础设施发展需求更加迫切的国家较多，中方倡建亚投行的首要目的和优先重点并不是支持本国项目。

谈未来新伙伴： 大门将始终敞开

亚投行的“朋友圈”是否会继续扩



中国副理事
史耀斌

大?史耀斌表示,亚投行始终坚持以“开放、包容”的原则吸收新成员,成员资格向国际复兴开发银行和亚洲开发银行成员开放。亚投行成立后将继续吸收新成员,新成员加入需经理事会特别多数同意。目前,由于部分成员国仍在批准《亚投行协定》过程中,为体现此事的严肃性及对创始成员的尊重,需待绝大部分创始成员批准《亚投行协定》后,再共同商讨确定。亚投行成立后,新成员的加入请求应提交给亚投行管理层,并由管理层根据董事会批准的新成员加入程序来办理相关申请。

他还表示,创始成员与新成员的区别主要有三点:一是创始成员参与亚投行筹建过程,特别是《亚投行协定》的谈判和磋商,而新成员需接受上述经由理事会决定的加入条件,才能成为亚投行的成员;二是每个创始成员均享有600票创始成员投票权,新成员则没有;三是在理事提名董事并进行投票、董事任命副董事时,创始成员享有优先权,即每个创始成员均有权在其选区内永久

担任或轮流担任董事或副董事。除此之外,新成员在参与亚投行治理、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与创始成员所享有的权力、责任和义务相同。

谈现有“朋友圈”： 各有分工、互补合作

亚投行、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和丝路基金都是我国政府从国家战略全局出发共同推进的工作,也都是新兴经济体促进全球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国际经济治理改革的重要举措。三者定位的区别何在?

史耀斌解释说,亚投行和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是多边开发机构,遵循多边程序和规则。亚投行侧重于亚洲地区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则主要是为金砖国家及其他新兴和发展中经济体的基础设施和可持续发展项目动员资源,两者在成员构成、业务方向上有明显不同。丝路基金主要是中国有关机构出资成立的中长期开发投资基金,服务于我国“一带一路”

倡议,其融资渠道、运营模式、管理方式等与多边开发机构也有较大的不同。“考虑到全球巨大的基础设施融资需求,三者之间是互补合作关系,今后将通过加强合作,促进全球和亚洲基础设施建设和互联互通,为推动全球和区域发展共同努力”。

目前国际上已设有世行、亚行等多边开发机构,亚投行与现有多边开发机构的关系引发各方关注。史耀斌表示,亚投行是国际发展领域的新成员、新伙伴,在亚洲基础设施融资需求巨大的情况下,由于定位和业务重点不同,亚投行与现有多边开发银行是互补而非竞争关系。亚投行侧重于亚洲基础设施建设,而现有的世行、亚行等多边开发银行则强调以减贫为主要宗旨。

“作为多边开发体系的新成员、新伙伴,亚投行将和世行、亚行等现有多边开发银行一道,为促进亚洲地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楼继伟说。□